

二〇二一年全南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执行情况表说明

(一)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》、《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试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意见》、《赣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试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意见》及 2021 年全南县国有企业经营情况预测，县财政局对县国资办编报的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进行了审核汇总。

(二) 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范围：县属 5 户国有企业及其下属独立法人子公司，其中国有独资企业 5 户，含旅发集团、城投公司、天龙公司、长城集团和粮油经营公司。

(三)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编制情况：根据汇总全南县 5 户国有企业及其下属独立法人子公司上报数据情况，2021 年，预计全南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107.38 万元，其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3 万元，转移支付收入 4.38 万元。